

麥哲維(Steven B. Miles)著，韋斯琳譯，《上游之旅：人口流動與明清的華南經略》，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23年，310頁。

該作英文原版2017年由哈佛大學亞洲中心出版。中、英兩版在章節設置上沒有區別，均由引言、第一部份「帝國的中間人」、第二部份「流寓家庭」和結語構成。其中，引言是對全書內容的導入和概述；第一部份的3章分別探討明清時期前往西江上游的廣府官員、士子、商人如何扮演「帝國中間人」的角色；第二部份的兩章分別探討流寓問題中的丈夫和妻子的關係以及上游定居者和珠三角宗族之間的聯繫與互惠；結語則總結全書觀點，與前人研究對話，並試圖以「上游之旅」為實例進一步「消解內部遷移和外部遷移之間的分析鴻溝」（頁232）。作者採用區域的研究方法，聚焦於地方與朝廷之間的互動，以及國家整合中個體與宗族的促進作用。從中不難看出華南研究取向、理念的影響。但之前，以西江流域為研究範圍的此類研究尚不多見。因此，大致可以認為該作是受此學術脈絡影響下對於又一地區的深入研究實踐。

在引言部份，作者首先通過19世紀30年代末廣府老人招健升前往梧州為兩名在該地經商的侄子料理後事的例子引出本書的主題，即探討「廣東珠三角的低地居民沿着西江向上遊高地遷移的活動」（頁3）。隨後，作者指出西江流寓的廣東人具有的3個特徵——族群離散、鄉土取向和保持區隔。其次，作者指出了流寓與明清帝國之間的關係，認為這些流寓群體充當「帝國中間人」的角色，他們以國家的名義謀求自身的社會經濟利益，同時推動國家的整合。再次，作者指出本書所要處理的一個分問題，即流寓中的家族問題，對此，作者既探討「男性遷移如何製造分居家庭」（頁14），又探討這種遷移「如何對珠三角宗族產生影響」（頁4）。最後，作者闡述珠三角和西江流域的地理狀況，並指出廣東人在空間中的活動讓西江形成一個系統。

在第一章「官員：上游邊地的帝國代理人（1570—1740年）」中，作者按照時間順序，討論明清時期廣東籍官員在西江上游的活動以及其對朝廷統治的推進。具體而言，明代的廣西官員中便有很大比例的廣東人。晚明時期，以南海士大夫霍韜為首的廣東士人普遍具有到西江上游任職的經歷，這個有着同鄉之誼，一起接受本地資助的、群體保護着他們在廣西的廣東籍同僚。16世紀70年代，在廣東籍官員的關係網的作用下，曾經由非漢民族控制的邊地建立起新的朝廷管控單元——新寧州、東安縣和西寧縣。清代，朝廷

進一步推進對上游地區的嚴密控制。另外，作者比較同仕廣西卻分別為「正途」、「異途」出身的何夢瑤、劉觀棟二者間仕途的差異，其中，前者的功名「讓他得以將廣西的任職經歷轉化為留下的功績」（頁63），後者則無法實現這一點。隨後，作者指出廣東向廣西衙門輸出眾多的幕客、佐雜官員和吏員。最後，作者指出在這些官員與為了其他目的前往上游的鄉人和親戚聯結起來，而這些到上游碰運氣的人又以不同方式扮演「帝國中間人」的角色，而其中的士人和商人則是後兩章作者討論的主角。

在第二章「士子：遷移與科舉考試（1570—1760年）」中，作者同樣以時序為綫索討論士子移民如何「讓西江邊地更緊密地與帝國聯繫到一起」（頁102）。16世紀70年代新行政單元設立後，西江上游出現一波士子移民的高潮。其中，科舉移民通過對戶籍登記等朝廷體制的操縱橫向遷移到競爭較為不激烈的上游應試，並歷經幾代後以士紳身份返回珠三角。而這當中，廣西的廣東籍官員為他們提供便利的條件。教師移民通過培養考取更高功名的學生來提高自己的名聲，甚至自己也有可能獲得戶籍並參加科舉考試。然而，儘管官員們儘量維持「土生」與「附籍」之間的平衡，二者之間的競爭仍然不可避免。18世紀60年代之後，由於朝廷監管的加強，考生的遷移對象從西江支流的邊地官學轉變為廣西東部和中部。

在第三章「商人：商業網絡與國家支持（1700—1850年）」中，作者考察流寓機制——宗親關係、祠廟和會館——以及政商之間的互惠互利關係如何支持廣東人掌握西江的商業，並引起當地人的不滿。具體來說，宗親關係、祠廟和會館背後的粵商關係網絡促進上下游地區商人、貨物、金錢和信息的流動。粵商的商業利益與國家行政利益——控制邊地——的一致使二者得以在修橋補路、提供消息等方面進行合作。同時，商人與政府有時會出現衝突，這一點作者通過1804年遷江縣由暴雨導致的穀物輸出之爭進行論述。到了18、19世紀之交，粵商深入山區，並在19世紀早期控制西江流域南部經由廣西的中越跨境中的大部份。而粵商移民在各方面佔據上風，成為當地人的放貸者後，無可避免地引起當地人的不滿，甚至導致謀殺案的發生。

在第四章「西江流域的丈夫和妻子」中，作者分析流寓家庭中不同家庭角色形象，討論「人們如何為了適應男性遷移而改造甚至設計家庭的機制」（頁151）。首先，作者借由「望夫石」、「留人洞」的例子展現流寓家庭中的3種角色：下游嫡妻以及其他在珠三角的家庭成員、滯留上游的男性移民以及阻留廣東男子而受到指責的上游女子。其中，望夫歸來的妻子被夫家期望為對家庭經濟狀況做出貢獻以及延續流寓家庭血脈的支持者，或說大管

家角色。另外，不應遺漏的是，「姻親或者珠三角妻子的娘家可能也推動了遷移，他們鞏固了親屬和同鄉的關係網絡」（頁158）。滯留上游的男子在上游採取不同的婚姻策略——娶妻、立妾，但珠三角族譜的編纂者更重視廣東的嫡妻。上游女性則被觀察者描述為粗魯或原始的市集小販和苦力，或強調她們同丈夫的入贅婚姻，以及用蠱來扭轉財富流動的方向。最後，作者分別展開論述流寓家庭的兩種機制——上下游分居家庭、永久定居上游。其中，前者「通過與移民相關的信息上下游流動、採取匯款形式的金錢上下游流動，以及移民本身或者外出尋找他們的其他家庭成員的上下游流動，從而得到維持」。

在第五章「上游定居者與珠三角宗族」中，作者則對上一章最後討論的 upstream 的從寓居轉向定居者如何與珠三角相聯系展開具體的論述。從移居者的角度來看，1577年東安、西寧兩縣的新設、康熙年間的遷海令是移民的影響因素，但同時，通過遷移改變社會地位則是長期的遷移動因。而移居後聲稱祖先是廣東人可以展示令人信服的漢人身份與國家認同。從珠三角宗族的視角來看，將移民納入族譜或可期待他們從經商所得中劃撥錢財進行捐助，並提供科舉功名帶來的聲望。

最後，作者在結語中再次總結西江流域的這種以下游官員、士子、商人移民為中間人來促進上游整合的現象。並且，作者指出此著作之於華人海外遷移研究的意義，即「消解內部遷移與外部遷移之間的分析鴻溝」，並指出西江沿岸的廣東人是「兩頭得勢」的。

作者參考大量的西江流域相關檔案、碑刻（包括會館、祠、廟、碑等）、族譜、地方志、前人筆記、詩文集、法令、政書等史料，並在參考豐富的前人關於移民、河運、州縣體制、市場、族群、改土歸流、科舉等的研究成果後，在書中不斷與之進行精彩的對話，並旁徵博引地展示明清時代西江流域的區域發展歷程。其主要觀點大致可以概括為：下游的廣東移民以追求自身利益為目的，通過各種人、財、物的網絡以及對家庭、宗族機制的改造在上游進行運作，又在這一過程中客觀上充當國家的代理人，促進國家的整合。從研究視角和方法來看，作者採用區域的研究方法，使用大量的民間文獻，注重人在西江流寓歷史進程中的主觀能動性，展現不同的人如何因應自然、社會、政治條件，能動地謀求更好的生計與未來發展。從研究視角來看，作者則常常聚焦於西江流域的網絡和地區整合等方面。非常值得一提的是，作者在新的一章開始時會向讀者講述一個生動甚至經常令人動容的「故事」，這不僅體現作者對於研究對象深刻的人文關懷，也能夠幫助讀者與文

本建立起情感聯結，使得該作在具有學術性的同時兼具可讀性。

關於該作的觀點，筆者認為有兩點頗具啟發性。其一，作者在探討珠三角移民同朝廷之間的關係時表示二者具有共同的利益，在討論移民與他們留在珠三角的宗族之間的聯繫時亦展現二者之間的互惠。如果說「一個制度能夠為一個社會建立起普遍有效的合作秩序，因此對社會形成良好治理，就是政治有效的，謂之『治』」（趙汀陽，《壞世界研究：作為第一哲學的政治哲學》，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2009，頁29），那麼，在西江流域的例子中，政府沿西江上游的進行的整合——包括設縣、設官學等——大概就是建立起有效的合作秩序。但是，在看到作者展現出的西江流域的水文條件、資源稟賦、社會網絡之後，又不得不令人思考，其實一種有效制度的建立是否更多的時候需要順應時勢，以無為而有為。其二，作者指出學術史上對內部遷移同外部遷移區隔其實可得到消解，因為在西江這個內部遷移的例子裡就可以看到海外移民與之的連續性。的確，中國史中的海外移民並非近代以來的新產物，已有很多的相關研究，也期待未來有豐富的中外史料得以挖掘，有更多的作品可以跨越政權的邊界，以網絡的、全球的、整體的視角來探討移民問題。

最後，關於該作，有如下幾點筆者認為有待商榷或改進。其一，「empire」是本書中的一個關鍵詞，但學界對於該詞特別是在清史研究中的用法存在爭議，故而在使用該詞時或許可以對其在文中的具體含義加以說明。其二，如果作者能夠對相關的明清時期中央決策、中央與西江地方的往來互動加以討論，我們可以瞭解西江上游制度建立的更多細節，對所謂的「帝國中間人」真正如何受到政府看待、助力得以理解。其三，作者以珠三角移民—國家整合串聯起西江流域的歷史邏輯，而且多次展現的個體視角亦不可謂不細緻入微，但似乎可以在此基礎上繼續昇華出一種明清時期西江特色的生計，或說發展理路，正如前輩學者們在華南研究以及對其他地區的研究中所做到的那樣。

夏薇

中山大學歷史學系